

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科出职字〔2020〕1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中国科学院 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材料申报工作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为认真做好 2020 年度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参照《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新闻出版单位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国新出发〔2020〕15 号）有关规定，现就有关评审材料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格要求

（一）参评人员

在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单位、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公司编辑出版现职岗位，从事编辑（包括技术编辑）工作并取得责任编辑证书的人员和校对人员。

（二）学历和任职年限

(注：学历均指国民教育系列；任职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2020年9月30日。)

1.申报副编审、技术副编审

(1)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符合下列任职条件之一：

1) 取得《出版专业职业资格证书(中级)》后，从事编辑或校对工作5年以上。

2) 2002年12月31日(含)以前，已取得编辑专业中级(一级校对或技术编辑)职称后，从事编辑(校对)工作满5年。

3) 具有其他专业中级职称调入本单位，并取得《出版专业职业资格证书(中级)》，在本单位从事编辑或校对工作满3年，且与原专业中级职称任职时间累计满5年。

4) 取得博士学位后，在本单位从事编辑或校对工作满2年，并取得《出版专业职业资格证书(中级)》。

5) 具有其他专业副高级职称调入本单位，从事编辑或校对工作1年以上(转评)。

2.申报编审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符合下列任职条件之一：

(1) 通过本单位主管部门组建的编辑出版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备案同意)评审取得副编审任职资格后，在本单位从事编辑工作5年以上。

(2) 具有其他专业副高级职称调入本单位，并按规定

已转评为副编审职称后，从事编辑工作满 2 年，与原专业副高级职称任职时间累计满 5 年。

(3) 具有其他专业正高级职称调入本单位，从事编辑工作满 1 年（转评）。

(4) 2001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调入出版单位并具有其他系列副高级职称，从事编辑专业技术工作满 4 年，且与原系列副高级职称任职时间累计满 5 年，可不转评直接申报编审。

（三）论文论著要求

出版专业论文论著，是指公开出版发行的编辑出版专业方面的论文论著。相关专业论文论著是指与本人编辑出版业务范围一致的专业论文论著。

出版专业论文论著或相关专业论文论著，其发表或出版的时间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学位论文、内部期刊上发表的文章，以及任现职以前发表的论文论著，均不能作为参评论文论著。

1. 申报技术副编审

(1) 在取得技术编辑或一级校对以来，在公开出版发行的专业期刊、报纸、图书上发表或出版过技术编辑（校对）专业论文或相关专业论文 2 篇（含）以上（技术编辑或校对专业论文至少 1 篇、2000 字以上，申报人须为第一作者。若为第二作者，两篇算一篇）。

(2) 撰有较高质量的技术编辑或校对专业规划或总结

报告 1 份。

2.申报副编审

(1) 在取得编辑资格以来, 在公开出版发行的专业期刊、报纸、图书上发表或出版过编辑出版专业论文或相关专业论文 2 篇(含)以上(编辑出版专业论文至少 1 篇、2000 字以上, 申报人必须为第一作者), 或编辑出版专业(含相关专业)论著 1 部(与他人合作的论著, 本人独立撰写内容须超过 3 万字)。

(2) 代表本人目前最高水平的重点书刊选题报告(规划), 或重点书刊营销方案, 或高质量审稿意见等 1 份以上。

3.申报编审

(1) 在取得副编审资格以来, 在公开出版发行的专业期刊、报纸、图书上发表或出版过编辑出版专业论文或相关专业论文 3 篇(含)以上(编辑出版专业论文至少 2 篇、每篇 3000 字以上, 申报人必须为第一作者), 或编辑出版专业(含相关专业)论著 1 部(与他人合作的论著, 本人独立撰写内容须超过 5 万字)。

(2) 代表本人目前最高水平的重大图书选题报告(规划), 或重大图书营销方案, 或高质量书刊审稿意见, 或重点期刊办刊规划 1 份以上。

(四)破格条件要求

1.申报副编审

(1) 申报破格条件:

1) 对于工作业绩特别突出的优秀编辑出版人才,可破格任职年限 2 年。

2)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连续从事出版工作满 25 年,任现职期间获得省部级以上出版奖项的人员。

3) 由上级主管部门近 2 年内引进到出版单位,任命为班子成员(工龄满 18 年),尚无专业技术职称。胜任专业工作的优秀人才,可比照出版单位同等(学历、工作年限)人员职称要求破格申报。

(2) 评审破格条件:对专业技术能力、学术水平和工作业绩突出的拔尖人才,除符合已规定的基本条件外,还须达到下列其中一项业绩:

1) 公司级重大出版项目 2 种以上。

2) 独立列选国家级规划项目 10 种以上。

3) 公司级畅销书 2 种以上(科学版:年净销售达 3 万册、累计达 6 万册以上,且经济效益显著;龙门版:年净销售达 10 万册以上,且经济效益显著)。

4) 国家级图书奖 1 部或优秀人才 1 项,包括: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韬奋出版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和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5) 担任分社社长或主持工作的副社长 3 年以上,领导的部门经营业绩显著,图书销售净收入连续三年增幅在 20% 以上,本人在其中发挥了主导作用。

6) 全面负责创办新刊 2 种以上, 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本人作用明显, 并被领导和员工所公认。

2. 申报编审

(1) 申报破格条件: 对于工作业绩特别突出的优秀编辑出版人才, 可破格任职年限 2 年, 对学历、论文等硬性条件不能破格。

(2) 评审破格条件: 对专业技术能力、学术水平和工作业绩特别突出的拔尖人才, 除符合已规定的基本条件外, 还须达到下列其中一项业绩:

1) 公司级重大出版项目 3 种以上。

2) 独立列选国家级规划项目 15 种以上。

3) 公司级畅销书 3 种以上 (科学版: 年净销售达 3 万册、累计达 6 万册以上, 且经济效益显著; 龙门版: 年净销售达 10 万册以上, 且经济效益显著)。

4) 国家级图书奖 2 部或优秀人才 2 项, 包括: 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韬奋出版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和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5) 担任分社社长或主持工作的副社长 4 年以上, 领导的部门经营业绩显著, 图书销售净收入连续三年增幅在 25% 以上, 本人在其中发挥了主导作用。

6) 全面负责创办新刊 3 种以上, 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本人作用显著, 并被领导和员工所公认。

3.破格其他规定

集团所属公司成立编辑出版专家破格评议小组（7人以上），评议申报破格人员。获得评议小组成员三分之二以上票数通过时，申请人方可破格申报。

根据院相关规定，不接受院属研究单位破格申报。

（五）同级职称转评

非出版专业高级职称人员，申请转评同级别编辑出版专业任职资格，其申报条件与正常申报要求相同。

（六）不得申报人员

1.近3年内存在以下情况的人员，不得申报：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司法或出版行政管理机关查处的直接责任人员。

（2）涉及重要案件尚未定案的人员。

（3）在重大责任事故中，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

（4）在职业资格有关考试或申报过程中有作弊、作假行为的人员。

（5）本人作为主要负责人完成的项目，经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质检部门认定为质量不合格的人员。

2.连续2年评审未通过人员（不含资格审核未通过），第3年不得申报（2021年起实行）。

二、申报程序

根据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评委会（以下简称“高评委会”）章程规定，高评委会挂靠在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评委会下设办公室，为常设办事机构。本次评审工作由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现就申报程序说明如下：

1.院属研究单位申报程序

（1）编辑出版专家推荐意见：副编审需一位专家推荐；编审需两位专家推荐。在《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专家推荐表》上，须加盖专家单位人事公章。

（2）单位审核材料推荐意见：人事教育处在填写单位推荐表时，须对申报人员的专业任职资格、学历（学位）、工作业绩、工作量计算、获奖情况、学术文章的真实性和申报材料的公示结果、是否同意参评等情况写出明确的推荐意见，并由负责人签名和加盖人事教育处公章。

（3）对审核同意上报的材料，须出具研究单位同意参评的委托评审函，并由所长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

（4）申报材料必须是经公示后核定无异议的材料，公示后不得随意添加材料。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查实，即退回该单位所有委托评审材料，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有弄虚作假行为的申报人员，3年内不受理其委托评审申请。

2.集团所属公司推荐程序

（1）申请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人员，向各分社、部（室）、子（分）公司评议推荐小组提出申请，并提交申报材料。

(2) 各分社、部(室)、子(分)公司评议推荐小组,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申报条件,对申报人选材料进行认真评议。凡评议通过者,则由部门如实填写《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单位(公司)推荐表》,并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后连同汇总材料统一报送公司人力资源部。

(3) 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相关申报条件,对各部门上报的申报人选资格和材料进行审核验收,并在公司网站公示一周,公布举报电话,接受职工监督。公示内容包括:申报人员的专业任职资格、学历(学位)、工作业绩、获奖情况、学术文章等。凡经公示后对申报人员提交的公示内容材料真实性无异议的,再提交高评委会评议。

(4) 破格申报程序:①申请破格人员向公司人力资源部,提交破格申请报告;②公司组织评议小组对破格申报人员进行答辩和初评,并写出不少于1000字的答辩评议意见;③公司人力资源部将破格申请人员的破格申请报告、答辩意见在公司网站上公示一周,若无异议后再向高评委会正式提交评审材料。

(5) 公司人力资源部对审核同意提交的申报材料,统一出具委托评审函、公示情况证明和评审材料一览表,并经分管领导签名和加盖公章后,正式上报高评委会办公室。

(6) 鉴于美术编辑专业的特殊性,各公司可参照国家新闻出版署规定的申报条件,向新闻出版署推荐美编人员参加对口评审。

(7) 鉴于数字出版编辑专业的特殊性，各公司可参照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考试中心）颁发的相关文件规定条件，向相关专业高级评审机构推荐数字出版编辑人员参加对口评审，或参加考取相应的等级资格证书。

三、申报材料

(一) 申报单位必须提供的材料：

1. 申报单位委托评审函；
2.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3. 申报材料公示情况证明；
4. 2020 年度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一览表；
5. 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审批表；
6. 破格人员破格申请报告、单位答辩意见和单位破格推荐意见（只限于集团所属公司）。

(二) 申报人员必须提供的材料：

1. 考评报告，正高 5000 字，副高 4000 字，主要说明本人基本情况、近五年来专业技术能力、专业学术水平与专业工作业绩，要紧密地与书刊重大选题策划、经营效益、质量把关以及市场营销、获奖、人才培养等情况结合起来。
2. 身份证及学历（位）证书复印件。
3.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考试或评审通过的）、责

任编辑资格证书复印件。

4.发表或出版编辑出版专业论文论著或相关专业论文论著、重大选题报告或审稿意见等材料复印件。

5.获奖证书复印件。

6.所在单位（公司）推荐表，专家推荐表（只限于院属研究单位）。

7.继续教育证书、岗位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供评审参考）。

四、评审结果公示

对高评委会评审通过拟授予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于评审会后在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网站（<http://www.bsc.cas.cn/>）、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spmg.cn>）“通知公告”栏公示1周，接受社会监督。对公示无异议的人员，高评委会正式发文予以确认。对公示中有问题的人员，高评委会按有关文件规定程序复议后取消其资格。

五、注意事项

1.申报材料报送以电子介质材料为主，纸介材料为辅。

2.纸介材料分为A袋、B袋，一律用A4纸复印，并严格按照规定顺序装订成册。

A袋顺序为：身份证复印件→学历（位）证书复印件→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书（或职称聘任证书）、责任编辑

资格证书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继续教育证书或岗位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

B袋顺序为：所在单位（公司）推荐表→专家推荐表（院属研究单位申报者）→考评报告→正式发表的论文论著→重大图书选题报告，或代表性审稿意见，或重点刊物办刊规划，或有较大影响的经营管理办法，或重大图书营销方案等。

编审和副编审的A袋和B袋材料，均一式1份。另外，还需提供散装1份C袋材料，包括：委托评审函、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公示证明、评审材料一览表、任职资格审批表、破格答辩单位意见书（仅限集团所属各公司）、二寸免冠彩照1张、U盘。

3.电子介质材料：

报送一张合格U盘，U盘包装上写明申请单位、姓名。

U盘中包含两个PDF文件：文件名分别为“单位-姓名-A”和“单位-姓名-B”。

A文件：把A袋纸质材料按顺序合并成一个PDF格式的文件，文件不得超过10M。

B文件：把B袋纸质材料按顺序合并成一个PDF格式的文件，文件不得超过10M。

4. 院属研究单位、集团所属各公司申报材料，需由单位人事部门报送，不受理个人报送的材料。

5.对接收院属研究单位和集团所属各公司的申报高级资格评审材料的，按每位1000元收取个人评审费（待申报材料

料初审合格后通知汇款)。

账户名称: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账 号: 1105 0160 5200 0000 0314

6. 受理申报评审材料的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逾期不予受理。

7. 本通知和本通知所提及的文件、电子表格等, 可从集团网站 (<http://www.cspmg.cn>) “通知公告”栏文件中查阅、下载。

8. 报送材料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联系人: 赵莉 王国兴

办公电话: 010-64034379 65085210

9. 对公示后无异议的评审结果, 由高评委会办公室通知委托单位人事部门, 并及时办理发证和材料清退手续。

附件一: 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附件二: 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单位(公司)推荐表

附件三: 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专家推荐表

附件四: 2020 年度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评审材料一览表

附件五：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
职资格审批表

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2020年9月23日



主题词：职称 评审 通知

中国科学院编辑出版系列高评委会 2020年9月23日印发
